

岐山县教育体育局岐山县蔡家坡镇五丈原初级中学理化生实验室设备采购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岐山县蔡家坡镇五丈原初级中学理化生实验室设备采购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年07月14日 09时00分 （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LHZBZC2026082B

项目名称：岐山县蔡家坡镇五丈原初级中学理化生实验室设备采购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750,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岐山县蔡家坡镇五丈原初级中学理化生实验室设备采购)：

合同包预算金额：75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750,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 标 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其他试验仪器及装置	岐山县蔡家坡镇五丈原初级中学理化生实验室设备采购	1(批)	详见采购文件	75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招标文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岐山县蔡家坡镇五丈原初级中学理化生实验室设备采购)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 现行法律法规、制度政策明确规定的需要贯彻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如：优先购买节能环保产品、扶持小微企业、监狱企业、福利企业、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等，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2)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岐山县蔡家坡镇五丈原初级中学理化生实验室设备采购)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關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财务状况报告：投标人须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2025年度财务报告，至少包含三表一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或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由其基本户开户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及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注：依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金融监管总局印发<<关于加强审计报告查验工作的通知>>（财会〔2023〕15号）报告须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备案并由该平台赋予二维码）；

(3) 税收缴纳证明：投标人须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近半年内（2026年1月至今）本单位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完税凭证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投标人须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近半年内（2026年1月至今）本单位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单位，不得同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提供承诺书）；

(6) 投标人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8)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9)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10) 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提供承诺书）。

(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承诺书）。

备注：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年06月23日至2026年06月29日，每天上午 00:00:00 至 12:00:00，下午 12:00:00 至 23:59:59（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 2026年07月14日 09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在线提交

开标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不见面开标大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 1、请潜在投标人务必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进行陕西政府采购统一身份认证注册登记。
- 2、发布公告的媒介：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baoji.gov.cn/>）同时发布。
- 3、本项目潜在投标人须使用捆绑CA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gzy.baoji.gov.cn/>），交易平台【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招标公告/出让公告】模块中选择有意向的项目点击“我要投标”，并打印回执单。在获取时间段内，从【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中下载电子招标文件（*.SXSZF格式）；
- 4、投标人在网上填写单位信息（单位名称、营业执照相关信息）时应与招标文件要求及后期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中相关信息一致，否则造成资格审查不通过的后果自负；
- 5、参与本次项目的投标人请及时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办理供应商入库申请并及时办理CA数字证书（陕西CA锁）；
- 6、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模式，实行线上电子投标方式，各投标人须自行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缴纳投标保证金，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baoji.gov.cn/>）-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下载“宝鸡市不见面大厅投标人操作手册”，并下载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按照流程制作电子标书并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 7、未完成网上投标或未在规定时间内在平台上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的，导致无法完成后续流程的责任自负；
- 8、为了保证远程不见面开标顺利进行，投标人需使用配备相关设备的电脑提前一小时登录网络开标大厅。因投标人自身设施故障或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完成投标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 9、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张泽莹
- 10、本项目监督机构岐山县财政局，联系电话：0917-8218462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岐山县教育体育局
地址：陕西省宝鸡市岐山县凤鸣镇南大街
联系方式：0917-821315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凌辉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未央区大明宫中央广场 A 座 22 层
联系方式：0917-3667177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泽莹
电话：0917-3667177

凌辉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